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行政助理 江雁
電話：03-3322101#7454
電子信箱：1005902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0051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0514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教育部體育署「2025年躍動莪行適應體育微電影暨攝影競賽」簡章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4年1月15日臺中大學特字第114206011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微電影競賽辦法摘要說明如下，詳請參閱附件：

(一)時程：即日起至114年3月9日。

(二)參賽組別：

1、普特融合組：以「體育課中的融合參與」為主題。

2、愛動行動組：以「特殊教育學生運動平權」為主題。

3、快閃倡議組：以「體育課中的融合參與」或「特殊教育學生運動平權」為主題，拍攝30秒內的倡議短片。

(三)各類組獎勵辦法：

1、特優1名，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2萬元。

2、優勝3名，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5,000元。

3、視情況增設潛力新秀獎，每組至多1名，各頒發獎狀1

輔導室　114/01/16 14:05
1140000426　有附件

紙及獎金2,000元。

4、視情況增設評審特別獎，每組至多1名，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1,000元。

三、旨揭攝影競賽辦法摘要說明如下，詳請參閱附件：

(一)時程：即日起至114年3月9日。

(二)參賽組別：

1、國小組：113學年度在學之國小四至六年級生。

2、國中組：113學年度在學之國中七至九年級生。

3、高中職組：113學年度在學之高中職學生（含五專前3年）。

4、不限資格組：不限參加資格，非屬以上組別者。

(三)攝影主題：以「體育課中的融合參與」或「特殊教育學生運動平權」為主題。

(四)各類組獎勵辦法：

1、特優1名，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5,000元。

2、優勝2名，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1,000元。

3、視情況增設評審特別獎，每組至多3名，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500元。

4、獲獎者之指導教師頒發獎狀1紙。

四、本案如有相關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專任助理魏文亮先生(電話：04-2218-3685，電子信箱：ntcuape@mail.ntcu.edu.tw)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副本：本局特殊教育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1/16 11:26:38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裝

訂

線

97